



2020 年梅沙教育全国青少年帆船联赛

深圳站竞赛规程

2020 年 1 月 29 日-2 月 1 日

主办单位：中国帆船帆板运动协会

承办单位：深圳市帆船帆板运动协会

深圳万航帆船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协办单位：梅沙教育有限公司

赛事时间：2020 年 1 月 29 日-2 月 1 日

赛事地点：梅沙教育浪骑户外营地

1 参赛资格

1.1 参赛单位必须为中帆协注册会员俱乐部，参赛运动员须为中帆协注册个人会员。

2 竞赛级别与竞赛项目

各项目比赛均为个人场地赛，主要竞赛级别为：

OP 男子组（2005 年 1 月 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

OP 女子组（2005 年 1 月 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

TOPPER5.3 男子组（2001 年 1 月 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

TOPPER5.3 女子组（2001 年 1 月 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

TOPPER4.2 男子组（2001 年 1 月 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

TOPPER4.2 女子组（2001 年 1 月 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

激光 4.7 男子组（2001 年 1 月 1 日-2006 年 12 月 31 日）

激光 4.7 女子组（2001 年 1 月 1 日-2006 年 12 月 31 日）

3 竞赛规则

3.1 本赛事将执行国际帆船竞赛规则 2017-2020（RRS）中所定义的规则，包括 2020 梅沙教育全国青少年帆船联赛规程总则和竞赛补充通知。

3.2 所有参赛者在官方训练和比赛过程中，必须穿着符合标准要求的救生衣。

4 积分方法

4.1 场地赛采用竞赛办法中附录 A 低分计分法。

4.2 各级别不足 5 条船不成立比赛。

4.3 各级别至少完成 3 轮比赛方能构成赛事。

4.4 当比赛完成少于 5 轮时，参赛船只的成绩将为所有轮次的成绩之和。

4.5 当比赛完成 5 轮及以上时，参赛船只的成绩将除去最差一轮成绩后其余轮次成绩的总和，最多进行 10 轮竞赛。

4.6 上述计分方法最终以航行细则为准。

5 广告

5.1 执行国际帆船规章第 20 条广告规定及 2020 年梅沙教育全国青少年帆船联赛规程总则，赛事组委会将要求在比赛船体、帆面等指定位置上展示赛事名称及赞助商的广告。

5.2 赛事组委会将为参赛队参赛船只指定位置预留投放广告位，各参赛队在比赛船只上投放的船队广告必须征得组委会的统一，广告大小必须符合组委会要求。

6 报名

6.1 报名费每人 500 元

6.2 汇款信息

公司名称：深圳万航帆船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纳税识别号：91440300335116144H

地址、电话：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22198188

开户行及账号：招商银行深圳东门支行 755926422910601

6.3 请参赛单位按要求填写报名表进行报名并进行年度参赛注册，中帆协会会员单位方有资格报名参赛。

7 器材租赁

7.1 OP 器材租赁：组委会将统一提供器材（包括船体、舵、稳向板、桅杆、横杆、斜撑杆、帆具、绳索、滑轮组、气囊）器材抽签分配。全套器材租赁为 720 元/套，另外每套器材押金 1000 元，若归还时器材无损坏，则押金退还。若有损坏，照价赔偿。

7.2 Topper 器材租赁：组委会统提供器材，抽签分配，全套器材租金为 1200 元/套，另外每套器材押金 2000 元，若归还时器材无损坏，则押金退还。若有损坏，照价赔偿。

7.3 激光 4.7 器材租赁：组委会统一提供全套器材，抽签分配，全套器材租金为 1800 元/套，另外每套器材押金为 2000 元，若归还器材时无损坏，则押金退还。若有损坏，照价赔偿。

7.4 各俱乐部可使用自带器材参赛，需通过组委会丈量认可。

7.5 教练艇租赁：由于教练艇数量紧张可能会安排 2-3 家参赛单位共用一条或万航协助联系周边俱乐部资源。小艇 600 元每天含油，大艇 1500 元每天含油。

8 日程安排

1 月 29 日	10:00-17:00 报到抽签、现场微信支付押金
1 月 30 日	竞赛日
1 月 31 日	竞赛日
2 月 1 日	竞赛日：计划 15:00 后不再发出起航信号，闭幕颁奖仪式比赛结束后立即举行

9 航行细则

9.1 航行细则请于报到时领取。

10 航线

10.1 竞赛组委会在比赛开始前说明比赛航线，具体查看航行细则。

11 惩罚机制

11.1 组委会可能会基于国际帆联的惩罚机制进行一些修改，具体惩罚机制见航行细则。

11.2 中国帆船帆板运动协会大众及青少年发展委员会将选派一人担任本场比赛监督，比赛监督有权对违反赛事纪律、体育道德及影响青少年健康发展的组委会、参赛单位、运动员、家长等相关集体和个人进行警告、处罚和追加处罚。

12 安全规定

12.1 所有参赛选手须穿着符合安全要求的救生衣，选手在水上期间必须始终穿着救生衣。

12.2 各参赛队应对参赛选手承担参赛责任和安全风险，原则上教练员、运动员参赛人数比例应不低于 1:6，且教练员必须具有足够水上船艇操作及安全救生能力。组委会有权拒绝未达到参赛安全标准的参赛队参赛。

13 辅助船

13.1 注册为赛事安全艇的辅助船需带有醒目的标识。

14 名次和奖励

14.1 所有参赛选手均可获得中帆协成绩证书。

14.2 各组前三名获得奖杯。

14.3 本站比赛将获得中帆协 CYSR 小水手积分排名榜积分。基础积分系数 80。实际分值将按照 CYSR 排名办法计算。

15 免责声明与保险

15.1 选手自行决定参赛，参赛选手必须自己承担参赛的风险和责任。组委会不对赛前、赛中和赛后可能发生的人员伤亡，器材损坏和丢失负责。选手报名参赛，即视为其监护人知晓并接受赛事规程及赛事相关规定。

15.2 选手应购买个人意外伤害险，保险金额不低于 50 万元人民币。报到时提供保险单复印件，提供信息。

15.3 是否参加比赛和是否继续比赛是每个参赛运动员的责任。

16 赛会会务信息

16.1 组委住宿推荐酒店：大鹏周边酒店可选有大鹏白鹭单车会酒店，大鹏佳兆业酒店，大鹏维也纳酒店，曼湾和田居酒店，桔钓沙莱华酒店等。

16.2 组委会交通信息：各参赛队交通自行解决，组委会提供 2 月 2 日 8:30 出发至深圳机场大巴，如需乘坐提前登记。

16.3 参赛运动员餐饮：参赛水手和教练员可选择预定组委会推荐的餐饮和住宿，人民币 800 元，含 1 月 29 日-2 月 1 日的四晚营房住宿和 1 月 29 日晚餐-2 月 2 日早餐之间的所有餐食（中午为水餐）。参赛水手住 8 人间营房，领队和教练住 4 人间营房，

17 赛事报名联系人

万航 Racing 客服：18319994700

Email: 1148695071@qq.com

2019 年 12 月 20 日

2020 梅沙教育全国青少年帆船联赛深圳站组委会